2020年度

广元市林业局本级

决

算

编

制

说

明

公开时间：2021年9月30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本级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0年度本级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附件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第一部分 本级概况

##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

负责全市林业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组织全市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负责全市森林资源的监督管理。负责全市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负责全市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监督管理。负责监督管理全市各类自然保护地。负责推进全市林业改革相关工作。拟订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区、国有林场（苗圃）等重大改革意见并监督实施。拟订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开展退耕还林，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拟订全市林业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拟订相关林业产业地方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指导全市国有林场（苗圃）基本建设、发展，组织林木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管理林木种苗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质量。负责森林防灭火相关工作。监督管理全市林业市级及以上资金和国有资产，提出林业预算内投资、市级及以上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按市政府规定权限，核报、监督管理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投资项目。参与拟订全市林业经济调节政策，组织实施林业生态补偿工作。承担职责范围内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二）2020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20年，我局紧紧围绕“三个一、三个三”兴广战略，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深入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实施特色生态产业、大众生态创业、稳定生态就业“三业”工程，以生态保护修复为基础，以产业提质增效为重点，以现代林业园区建设为抓手，以项目投资为支撑，以深化改革创新为动力，持续推进林业八项重点工作，推动全市林业高质量发展，圆满完成市委、市政府下达的各项目标任务。市政府在省委省政府召开的全省竹林风景线暨林业园区建设现场会上交流发言；我局在全国林下经济培训会上作典型经验交流发言，昭化义春中药材种植合作社林下茯苓“种一休三”模式被国家林草局入选为林业资源综合利用典型案例在全国发布，供各地学习借鉴和推广；成功创建“朝天核桃”中国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广元油橄榄”四川省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大力实施林草“生态三业”走出绿色惠民与生态经济共赢发展之路的做法，得到省林草局认可并印发全省林业系统学习借鉴；在2019年全省林业19项工作中，我市12项工作被省局通报表扬，其中生态扶贫、林草产业、稽查及绩效评价和林木种苗4项工作排名全省第一。在2020年全省林业8项工作中，我市5项工作被省局通报表扬，其中自然保护地和数字林草2项工作排名全省第一。2020年禁食野生动物退补工作被省林草局通报表扬，大熊猫保护工作被省林草局、省人社厅表彰为先进单位；经济建设三大主战场被市委、市政府表彰为突出贡献单位，行业脱贫攻坚被市委、市政府表彰为先进集体，市委管理领导班子被市委表彰为“优秀”领导班子,政务服务窗口被市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表扬为优质服务窗口,机关党建工作被市直机关工委表扬为先进单位。

## 二、机构设置

1. 广元市林业局本级为一级预算单位，无下属二级单位。

# 第二部分 2020年度本级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收、支总计8381.92万元。与2019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785.56万元，增加27.06%。主要变动原因是增加了项目资金的收入。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本年收入合计6032.5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031.23万元，占99.97%；其他收入1.34万元，占0.0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本年支出合计3345.2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34.58万元，占42.88%；项目支出1910.69万元，占57.1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8004.45万元。与2019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增加2023.56万元，增加33.83%。主要变动原因是增加了项目资金的收入。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335.0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69%。与2019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减少178.44万元，减少5.1%。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进行前期工作，资金未支付。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241.4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43.83万元，占4.31%；卫生健康支出53.66万元，占1.61%；住房保障支出112.03万元，占3.36%；农林水支出3025.49万元，占90.72%，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3335.01万元，完成预算55.30%。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2.7万元，完成预算100%；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100.25万元，完成预算100%；抚恤（款）死亡抚恤（项）：40.88万元，完成预算100%。**

**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支出决算为53.66万元，完成预算100%。**

3.农林水（类）林业和草原（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1116.26万元，完成预算100%，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95.64万元，完成预算100%，事业机构（项）:支出决算为8.36万元，完成预算100%，森林资源培育（项）:支出决算为1159.16万元，完成预算100%，技术推广与转化（项）:支出决算为12.56万元，完成预算30.46%，森林资源管理（项）:支出决算为165.6万元，完成预算100%，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支出决算为1.82万元，完成预算27.63%，自然保护区等管理（项）支出决算为11.05万元，完成预算27.63%，动植物保护（项）:支出决算为25.69万元，完成预算41.31%，林业草原防灾与减灾（项）:支出决算为53.11万元，完成预算59.67%，其他林业和草原（项）:支出决算为,376.24万元，完成预算45.3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尚在实施中，属于正常的资金结转。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112.03万元，完成预算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431.44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304.1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日常公用经费127.2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27.40万**元，完成预算53.2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加强管理，厉行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23.30万元，占85.0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4.10万元，占15.97%。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预算2.7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3.3万元,完成预算55.47%。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19年减少27.72万元，下降50.29%。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加强管理，厉行节约。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全年无新购置公务用车。截至2020年12月31日，广元市林业局共有车辆7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3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7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3.3万元。主要用于森林防火、森林病虫害防治、退耕还林、森林资源管理、产业发展、生态旅游、野生动物保护等项目上级检查、项目验收、县区指导工作、执法检查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4.1万元，完成预算63.1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19年减少0.027万元，下降0.65%。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规定，加强经费管理，厉行节约。

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4.1万元，主要用于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用餐费。国内公务接待38批次，350人次，共计支出4.1万元，具体内容包括：林业监督执法、野生动植物保护、森林防火、林业有害生物防治、产业发展、天然林保护、退耕还林等业务工作、其他市州及外省来广学习交流、县区联系工作等所必需的公务接待。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无外事接待。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年，广元市林业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28.11万元，比2019年减少69.72万元，下降35.24%。主要原因是加强管理，厉行节约，减少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年，广元市林业局本级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广元市林业局共有车辆7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3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7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本级（单位）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9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年终执行完毕后，5个项目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

本本级按要求对2020年本级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整体运行较好，基本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及相关职能职责的实施。本本级未组织开展项目支出绩效评价。

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本本级在2020年度本级决算中反映“现代林业产业发展”“林业防灾减灾”“ 生态修复保护”等5个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现代林业产业发展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31万元，执行数为3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实现林业总产值200亿元以上，全市农民人均从林业产业获得收入达到3000元以上。以核桃、油橄榄为主木本油料+森林蔬菜（食用菌、笋用竹）、林下经济（森林药材）、珍稀苗木花卉、林板加工、森林康养旅游“2+5”现代林业体系进一步健全和巩固。下一步措施：进一步加大力度发展产业，实现乡村产业兴旺，提高乡村绿化品位和档次。

（2）林业防灾减灾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29万元，执行数为2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 完成监测预警、基础设施建设、林业行业专业森林消防队伍组建管理;指导开展隐患排查整治、日常巡护、森林防灭火、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等工作。把森林火灾损失率控制在0.1‰内，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3‰以下，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和森林资源安全。发现的主要问题：上级对防火工作重视程度高、要求高、本级对安全生产检查频率高，导致费用居高不下。下一步改进措施：严控本级专项检查次数，未经审批，一律不得外出检查。

（3）野生动植物保护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12.2万元，执行数为12.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通过指导、检查、监管、宣传、救助救护等方式开展野生动植物保护工作，使全市野生动植物资源得到有效保护和合理的经营利用，达到保护和利用的有效结合。为维护全市生物多样性和生态平衡发挥重要作用。发现的主要问题：疫情期间，野保工作任务加大，经费只能维持基本工作运转。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大力度争取上级资金，用有限的资金撬动更大价值。

（4）扶贫专项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5.12万元，执行数为5.1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保障扶贫工作人员经费，发现的主要问题：经费严重不足。下一步改进措施：扶贫工作即将结束，之后相关经费会大幅减少。

（5）林业生态保护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38万元，执行数为3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指导和督促各县区及直属单位依法管护国有林80.11万亩，完成全市624.39万亩集体公益林森林生态效益补偿基金、175.63万亩集体和个人所有天然商品林停伐管护补助面积兑现工作，巩固退耕还林成果，完成退耕还林直补资金兑现；开展野生动植物保护、自然保护地摸底、执法监管等工作，加强森林资源管护，坚守生态安全，全面完成“双增长”年度目标任务。发现的主要问题：工作任务大，经费居高不下。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大力度争取上级补助资金，控制经费支出。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020年度) | | | | | |
| 项目名称 | | | 现代林业产业发展 | | |
| 预算单位 | | | 广元市林业局 | |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 31 | 执行数: | 31 |
| 其中-财政拨款: | | 31 | 其中-财政拨款: | 31 |
| 其它资金: | | 0 | 其它资金: |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 | 实际完成目标 | |
| 实现林业总产值200亿元以上，全市农民人均从林业产业获得收入达到3000元以上。以核桃、油橄榄为主木本油料+森林蔬菜（食用菌、笋用竹）、林下经济（森林药材）、珍稀苗木花卉、林板加工、森林康养旅游“2+5”现代林业体系进一步健全和巩固。 | | | 实现林业总产值200亿元以上，全市农民人均从林业产业获得收入达到3000元以上。以核桃、油橄榄为主木本油料+森林蔬菜（食用菌、笋用竹）、林下经济（森林药材）、珍稀苗木花卉、林板加工、森林康养旅游“2+5”现代林业体系进一步健全和巩固。 |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召开流动现场会 | 夏季一次，冬季一次 | 已完成 |
| 品种改良 | 10万亩 | 已完成 |
| 基地建设 | 10万亩 | 已完成 |
| 质量指标 | 品改成活率 | 85% | 已完成 |
| 基地建设 | 90% | 已完成 |
| 时效指标 | 品种改良 | 10月底前完成 | 已完成 |
| 基地建设 | 12月中旬以上完成 | 已完成 |
| 成本指标 | 总量控制 | 费用不超过预算总额 | 费用不超过预算总额 |
| 项目效益 | 经济指标收入 | 农民人均林业收入 | 3000元 | 已完成 |
| 社会效益  指标 | 助推脱贫攻坚 | 贫困户人均增收1000元以上 | 已完成 |
| 助推乡村振兴 | 乡村产业兴旺 | 已完成 |
| 生态效益指标 | 乡村绿化美化 | 提高乡村绿化品位和档次 | 已完成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筑牢嘉陵江上游生态屏障 | 生态建设产业化，产业发展生态化 | 已完成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群众对发展林业产业的支持率 | 90%以上 | 已完成 |
| 群众对发展林业产业的满意率 | 90%以上 | 已完成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020年度) | | | | | |
| 项目名称 | | | 林业防灾减灾 | | |
| 预算单位 | | | 林业局 | |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 29 | 执行数: | 29 |
| 其中-财政拨款: | | 29 | 其中-财政拨款: | 29 |
| 其它资金: | | 0 | 其它资金: | 0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 | 实际完成目标 | |
| 完成监测预警、基础设施建设、林业行业专业森林消防队伍组建管理;指导开展隐患排查整治、日常巡护、森林防灭火、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等工作。把森林火灾损失率控制在0.1‰内，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3‰以下，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和森林资源安全。 | | | 完成监测预警、基础设施建设、林业行业专业森林消防队伍组建管理;指导开展隐患排查整治、日常巡护、森林防灭火、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等工作。把森林火灾损失率控制在0.1‰内，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3‰以下，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和森林资源安全。 |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质量指标 | 完成全年目标 | 100% | 已完成 |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间 | 2020年12月31日 | 2020年12月31日 |
| 成本指标 | 总量控制 | 费用不超过预算总额 | 费用不超过预算总额 |
| 社会效益指标 | 完成森林防火、重大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目标 | 全市森林火灾损失率控制在0.1‰以内，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3‰以下，无公害防治率90%以上，测报准确率90%以上。 | 已完成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本级满意度 | 90%以上 | 已完成 |
| 满意度指标 | 社会满意度 | 90%以上 | 已完成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020年度)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野生动植物保护 | | |
| 预算单位 | | | 广元市林业局 | |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 12.2 | 执行数: | 12.2 |
| 其中-财政拨款: | | 12.2 | 其中-财政拨款: | 12.2 |
| 其它资金: | | 0 | 其它资金: | 0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 | 实际完成目标 | |
| 通过指导、检查、监管、宣传、救助救护等方式开展野生动植物保护工作，使全市野生动植物资源得到有效保护和合理的经营利用，达到保护和利用的有效结合。为维护全市生物多样性和生态平衡发挥重要作用。 | | | 通过指导、检查、监管、宣传、救助救护等方式开展野生动植物保护工作，使全市野生动植物资源得到有效保护和合理的经营利用，达到保护和利用的有效结合。为维护全市生物多样性和生态平衡发挥重要作用。 |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依法保护野生植物资源 | 全市野生植物资源2624种 | 已完成 |
| 依法保护野生动物资源 | 全市野生动物资源532种 | 已完成 |
| 质量指标 | 依法依规保护救护 | 有效保护、救护 | 已完成 |
| 时效指标 | 保护、救护时间 | 坚持保护、救护常态化 | 已完成 |
| 成本指标 | 总量控制 | 费用不超过预算总额 | 费用不超过预算总额 |
| 社会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野生动物人工繁育和经营利用发展 | 有效带动周边农民增收 | 已完成 |
| 社会效益指标 | 保护野生动植物资源，维护了生物多样性和生态平衡，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 为维护国土生态安全和提高民生福址发挥极其重要作用。 | 已完成 |
| 生态效益指标 | 维护生物多样性 | 生态平衡 | 已完成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本级满意度 | 90%以上 | 已完成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020年度)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扶贫专项工作经费 | | | |
| 预算单位 | | | | 广元市林业局 | | |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 | 5.12 | 执行数: | | 5.12 |
| 其中-财政拨款: | | | 5.12 | 其中-财政拨款: | | 5.12 |
| 其它资金: | | | 0 | 其它资金: | | 0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 | | 实际完成目标 | | |
| 加强驻村工作队和第一书记后勤工作保障，严格监督管理，为助推脱贫攻坚作出贡献。 | | | | 加强驻村工作队和第一书记后勤工作保障，严格监督管理，为助推脱贫攻坚作出贡献。 | |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 帮扶队员全年下村次数 | 每名职工全年下村次数≥12次 | | 已完成 |
| 数量指标 | | 贫困村 | 1个 | | 已完成 |
| 非贫困村 | 2个 | | 已完成 |
| 质量指标 | | 圆满完成工作任务 | 年度考核力度先进 | | 已完成 |
| 时效指标 | | 完成时间 | 2020年12年31日前 | | 已完成 |
| 成本指标 | | 总量控制 | 费用不超过预算总额 | | 费用不超过预算总额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 三个满意度 | 村民满意、当地党委政府满意、帮扶干部满意 | | 已完成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020年度)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林业生态保护 | | | | |
| 预算单位 | | | | 广元市林业局 | | | |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 | 38 | | 执行数: | 38 | |
| 其中-财政拨款: | | | 38 | | 其中-财政拨款: | 38 | |
| 其它资金: | | | 0 | | 其它资金: | 0 |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 | | | 实际完成目标 | | |
| 指导和督促各县区及直属单位依法管护国有林80.11万亩，完成全市624.39万亩集体公益林森林生态效益补偿基金和集体和个人所有天然商品林停伐管护补助面积175.63万亩兑现工作，巩固退耕还林成果，完成退耕还林直补资金兑现；开展野生动植物保护、自然保护地摸底、执法监管等工作，加强森林资源管护，坚守生态安全，全面完成“双增长”年度目标任务。 | | | | | 指导和督促各县区及直属单位依法管护国有林80.11万亩，完成全市624.39万亩集体公益林森林生态效益补偿基金和集体和个人所有天然商品林停伐管护补助面积175.63万亩兑现工作，巩固退耕还林成果，完成退耕还林直补资金兑现；开展野生动植物保护、自然保护地摸底、执法监管等工作，加强森林资源管护，坚守生态安全，全面完成“双增长”年度目标任务。 | |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 项目完成指标 | | 数量指标 | 依法管护国有林 | | 80.11万亩 | 已完成 | |
| 完成全市集体公益林森林生态效益补偿兑现 | | 624.39万亩 | 已完成 | |
| 集体和个人所有天然商品林停伐管护补助面积兑现 | | 175.63万亩 | 已完成 | |
| 巩固前一轮退耕还林成果 | | 82.5万亩 | 已完成 | |
| 管护森林面积 | | 1391万亩 | 已完成 | |
| 保护野生动植物资源 | | 532种、2624种 | 已完成 | |
| 质量指标 | 按要求完成 | | 100% | 已完成 | |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间 | | 根据省、市部署时间 | 已完成 | |
| 成本指标 | 总量控制 | | 费用不超过预算总额 | 费用不超过预算总额 | |
| 项目效益 | | 社会效益指标 | 维护森林资源安全，筑牢嘉陵江上游生态屏障，维护生物多样性和生态平衡 | | 维护森林资源安全，筑牢嘉陵江上游生态屏障，维护生物多样性和生态平衡 | 已完成 | |
| 生态效益指标 | 生态良好 | | 森林覆盖率提高0.2个百分点 | 已完成 | |
| 满意度指标 | | 满意度指标 | 本级满意度 | | 90%以上 | 已完成 | |
| 社会满意度 | | 90%以上 | 已完成 | |

本本级按要求对2020年本级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开展自评，《广元市林业局2020年本级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

1.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本级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3.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4.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5.公共安全（类）：指反映政府维护社会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

6.科学技术（类）：指反映科学技术方面的支出。

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指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8.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指反映政府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中医等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9.节能环保（类）：指反映政府节能环保事务支出。

10.城乡社区（类）：指反映政府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11.农林水（类）：指反映政府农林水事务支出。

12.住房保障（类）：指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13.其他支出（类）：反映不能划分到上述功能科目的其他政府支出。

1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6.三公”经费：指本级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7.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1

广元市林业局

2020年本级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本级（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局机关内设办公室（信访办）、规划改革和政策法规科（行政审批科）、生态保护修复科（市绿化委员会办公室）、森林资源管理科、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科、林业产业科技科、国有林场和种苗管理科、财务科、人事科、森林防火科、自然保护地和湿地管理科、机关党委办公室等12个科室。下设市自然保护地工作站、市林木种苗管理站、林业行政综合执法大队、市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站、市森林资源工作站、市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管理中心、市退耕还林管理中心、市林业工作站、四川南河国家湿地公园管理中心、市林业科学研究院、市国营中心苗圃、市国有林场等12个正科级事业单位。

（二）机构职能

负责全市林业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组织全市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负责全市森林资源的监督管理。负责全市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负责全市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监督管理。负责监督管理全市各类自然保护地。负责推进全市林业改革相关工作。拟订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区、国有林场（苗圃）等重大改革意见并监督实施。拟订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开展退耕还林，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拟订全市林业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拟订相关林业产业地方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指导全市国有林场（苗圃）基本建设、发展，组织林木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管理林木种苗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质量。负责森林防灭火相关工作。监督管理全市林业市级及以上资金和国有资产，提出林业预算内投资、市级及以上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按市政府规定权限，核报、监督管理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投资项目。参与拟订全市林业经济调节政策，组织实施林业生态补偿工作。承担职责范围内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三）人员概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核定编制205名，其中行政编制38名，机关工勤人员事业编制5名，事业编制162名（其中参公事业编制8名），共有在职人员195名，其中行政人员35名，事业人员160名（其中参公事业人员7名）。

二、本级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本级财政资金收入情况。收入总计为10976.7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608.1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68.57万元。

（二）本级财政资金支出情况。支出总计为6582.21万元；其中公安安全支出197.46万元、科学技术支出4.77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65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11.77万元、节能环保支出181.74万元、城乡社区支出340.71万元、交通运输支出25.3万元、农林水支出5201.3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54.11万元。

三、本级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本级预算管理

对全局资金进行合理规划、统筹安排，对各项收入全部据实及时入账，各项支出严格按照国家法律以及相关政策规定和标准，本着厉行节约的原则，完善支出手续，规范支出科目，确保各类支出真实、有效；进一步加强以财政直接支付、公务卡结算和政府采购制度为重点的支出管理，严格执行预算，强化支出管理。

（二）结果应用情况

我局在财政资金管理中认真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财经制度，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省委省政府十项规定、市委“六个带头”及实施细则要求，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健全，预算编制完整，预算执行到位，做到了财务公开、会计核算真实、规范。没有截留、挪用财政资金，擅自扩大或缩小资金使用范围，改变资金用途等现象，未在项目申报中弄虚作假，套取财政资金，保证了专项资金专款专用，财政资金基本保障了林业工作需要。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2020年，我局紧紧围绕“三个一、三个三”兴广战略，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深入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实施特色生态产业、大众生态创业、稳定生态就业“三业”工程，以生态保护修复为基础，以产业提质增效为重点，以现代林业园区建设为抓手，以项目投资为支撑，以深化改革创新为动力，持续推进林业八项重点工作，推动全市林业高质量发展，圆满完成市委、市政府下达的各项目标任务。市政府在省委省政府召开的全省竹林风景线暨林业园区建设现场会上交流发言；我局在全国林下经济培训会上作典型经验交流发言，昭化义春中药材种植合作社林下茯苓“种一休三”模式被国家林草局入选为林业资源综合利用典型案例在全国发布，供各地学习借鉴和推广；成功创建“朝天核桃”中国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广元油橄榄”四川省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大力实施林草“生态三业”走出绿色惠民与生态经济共赢发展之路的做法，得到省林草局认可并印发全省林业系统学习借鉴；在2019年全省林业19项工作中，我市12项工作被省局通报表扬，其中生态扶贫、林草产业、稽查及绩效评价和林木种苗4项工作排名全省第一。在2020年全省林业8项工作中，我市5项工作被省局通报表扬，其中自然保护地和数字林草2项工作排名全省第一。2020年禁食野生动物退补工作被省林草局通报表扬，大熊猫保护工作被省林草局、省人社厅表彰为先进单位；经济建设三大主战场被市委、市政府表彰为突出贡献单位，行业脱贫攻坚被市委、市政府表彰为先进集体，2019年度目标考核为经济本级工作组先进单位（第6名），市委管理领导班子被市委表彰为“优秀”领导班子,政务服务窗口被市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表扬为优质服务窗口,机关党建工作被市直机关工委表扬为先进单位。

1. 存在问题及下一步工作打算

总的来说，我局能严格执行各项财经纪律，完善资金使用的监督和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安排资金流向，做到专款专用。主要问题是项目绩效管理水平和能力还有待进一步提高。下一步，我局将进一步加强项目绩效管理，严格预算执行力度，合理安排支出，提高项目资金使用绩效；加强财务人员职业培训，提高财务核算、财务管理的综合水平。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